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偿使用资产暨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媒控股、本公司）于 2019 年与杭州萧山钱江世纪城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房租租赁合同》，承租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市心北路 1929 号万和国际中心 7 号楼，租赁期为 2019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8 月 27 日，根据杭州市萧山钱江世纪城管理委员会向华媒控股提供的招商扶持政策，在上述租赁期内不向华媒控股收取租金。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该无偿使用事项被认定为非货币性资产形式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该补助金额。本公司参考周边同类楼盘租金的公允价值计算该政府补助总额并计入其他收益，该补助实际未发生现金收付。2019 年合同签署时，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照 2018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指标，该事项未达到信息披露标准。2020、2021 年，该免租事项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已经披露，详见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2021 年 4 月 30 日分别披露的 2020-042 号、2021-039 号《关于无偿使用资产暨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目前，根据周边楼盘的租赁公允价值计算，预计 2022 年该笔其他收益约 1,226.24 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的长期资产，因此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直接计入其他收益。

3、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万和国际 7 号楼系杭州市萧山钱江世纪城管理委员会为推动杭州市数字经济产业链，对公司实施“数智文创产业生态运营商”战略的重要支持。万和国际 7 号楼作为“华媒智谷”（一期）项目，属于公司“品”字型产业布阵中“数智文创园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成立浙江华媒智谷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市场化运营管理平台全面统筹“华媒智谷”（一期、二期）项目的整体策划和运作，引入优质企业。

承租后，公司根据需要进行了装修改造。万和国际 7 号楼总面积 16,797.79 平方米，共 25 层，其中公司自用 6 层，约占总面积的 24%，其余对外营业出租，目前出租率为 96%，租金根据市场行情会有所波动。目前，旗下众创空间筑谷寺已引进 19 家科技型企业，孵化 3 家“5213”人才项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该无偿使用事项被认定为非货币性资产形式

的政府补助，实际未发生现金流入，根据周边楼盘的租赁公允价值计算，预计全年将有 1,226.24 万元全额计入本公司 2022 年其他收益，相应计提出租的房租成本 660.30 万元及自用租赁费用 565.94 万元，合计 1,226.24 万元。

综上，无偿使用万和国际 7 号楼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有助于公司整合、开发资源，不断推进文化园区平台的建设，为公司“品”字型产业布阵提供有力支撑。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房屋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华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